证券代码：831684　　证券简称：瑞珑科技　　主办券商：上海证券

上海瑞珑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24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松江区沪亭北路 218 号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12 月 1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
5.会议主持人：王春海

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。

董事袁亚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董事蔡伟因出差缺席，委托董事朱蜚蛾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将注册地址搬迁至常州市天宁经济开发区，搬迁后的公司注册地址拟变更为：常州市天宁区青洋北路 143 号。公司章程中记载的原注册地址作相应修订。变更后注册地址及章程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1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董事肖士德不同意公司注册地变更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17 年聘请了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。鉴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熟悉公司业务，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客观、公正的专业报告。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提议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1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董事肖士德不同意该议案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孙公司江苏恩瑞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拟实行期权激励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充分调动高级管理层积极性，有效地将公司与核心团队利益结合在一起，以快速实现公司经营目标，江苏恩瑞汽车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恩瑞”）拟对王春海、徐柯华、汤和兵三人进行期权激励。

期权来源：南京珑瑞柯创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苏恩瑞股权。

行权条件：江苏恩瑞自 2019 年、2020 年、2021 年三个会计年度内，任意一年经审计的净利润达到 1500 万即满足行权条件。

行权价格：以满足行权条件当年经审计的江苏恩瑞的净资产作价。

期权数量：每人可以行权价格购买江苏恩瑞的股权不超过 15%，合计不超过 30%。

行权日期：经审计满足行权条件后一个月内。

行权时双方按照确定的价格和数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，并履行相应的关联交易审议程序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1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董事肖士德不同意该议案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王春海、徐柯华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决定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下午 14：00 在松江区沪亭北路 218 号九里工坊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1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董事肖士德不同意该议案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瑞珑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瑞珑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6 日